



中山市财政局文件

中财综〔2022〕6号

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（2022年版）的通知

火炬开发区管委会，翠亨新区管委会，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市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和规范政府性基金管理，提高收费透明度，保护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，我局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最新公布的《广东省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》，制定《中山市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》（以下简称《清单》）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《清单》实行动态管理，我局将根据省、市有关规定，及时更新《清单》相关内容，并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和我局网站向社会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《清单》截至时间为2021年12月27日。此前已公布的内容与本通知不一致的，以本通知为准。

附件：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（中山市公布）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中山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3月11日印发

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（中山市公布）

（截至2021年12月27日）

序号	项目名称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
1	铁路建设基金	缴入中央国库	国发（1992）37号，财工字（1996）371号，财工（1997）543号，财综（2007）3号
2	民航发展基金	缴入中央国库	国发（2012）24号，财综（2012）17号，财税（2015）135号，财税〔2019〕46号，财税（2020）72号，财政部公告2021年第8号
3	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综（2009）90号，财综（2010）97号，财税（2010）44号，财综（2013）103号，财税（2015）80号，财办税（2015）4号，财税（2017）51号，财办税（2017）60号，财税（2018）39号，财税（2019）46号，财税（2020）9号
4	水利建设基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综字（1998）125号，财综（2011）2号，财综函（2011）33号，财办综（2011）111号，财税函（2016）291号，财税（2020）72号，财税（2016）12号，财税（2017）18号
5	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	缴入地方国库	国发（1998）34号，财综函（2002）3号，财综（2007）53号，财税（2019）53号，财政部 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
6	农网还贷资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企（2001）820号，财企（2002）266号，财企（2006）347号，财综（2007）3号，财综（2012）7号，财综（2013）103号，财税（2015）59号
7	教育费附加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《教育法》，国发（1986）50号（国务院令第60号修改发布），国发明电（1994）2号、23号，财综（2007）53号，国发（2010）35号，财税（2010）103号，财税（2016）12号，财税（2019）13号，财税（2019）21号，财税（2019）22号，财税（2019）46号

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（中山市公布）

（截至2021年12月27日）

序号	项目名称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
8	地方教育附加	缴入地方国库	《教育法》，财综〔2001〕58号，财综函〔2003〕2号、9号、10号、12号、13号、14号、15号、16号、18号，财综〔2004〕73号，财综函〔2005〕33号，财综〔2006〕2号、61号，财综函〔2006〕9号，财综函〔2007〕45号，财综〔2007〕53号，财综函〔2008〕7号，财综函〔2010〕2号、3号、7号、8号、11号、71号、72号、73号、75号、76号、78号、79号、80号，财综〔2010〕98号，财综函〔2011〕1号、2号、3号、4号、5号、6号、7号、8号、9号、10号、11号、12号、13号、15号、16号、17号、57号，财税〔2016〕12号，财税〔2018〕70号，财税〔2019〕13号，财税〔2019〕21号，财税〔2019〕22号，财税〔2019〕46号
9	文化事业建设费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国发〔1996〕37号，国办发〔2006〕43号，财综〔2007〕3号，财综〔2013〕102号，财文字〔1997〕243号，财预字〔1996〕469号，财税〔2016〕25号，财税〔2016〕60号，财税〔2019〕46号，粤财税〔2019〕8号，财政部2020年公告第25号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第7号
10	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	缴入中央国库和地方国库	《电影管理条例》，国办发〔2006〕43号，财税〔2015〕91号，财教〔2016〕4号，财税〔2018〕67号
11	旅游发展基金	缴入中央国库	旅办发〔1991〕124号，财综〔2007〕3号，财综〔2010〕123号，财综〔2012〕17号，财税〔2015〕135号，财税〔2020〕72号
12	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(含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、跨省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、三峡水库库区基金)	缴入中央国库	国务院令471号，国发〔2006〕17号，财综〔2006〕29号，财监〔2006〕95号，监察部、人事部、财政部令第13号，财综〔2007〕26号，财综函〔2007〕69号，财综〔2008〕17号，财综〔2008〕29号、30号、31号、32号、33号、34号、35号、64号、65号、66号、67号、68号、85号、86号、87号、88号、89号、90号，财综〔2009〕51号、59号，财综〔2010〕15号、16号、43号、113号，财综函〔2010〕10号、39号，财综〔2013〕103号，财税〔2016〕11号、13号，财税〔2017〕51号，财办税〔2017〕60号，财农〔2017〕128号，财税〔2018〕147号

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（中山市公布）

（截至2021年12月27日）

序号	项目名称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
13	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(含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、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)	缴入地方国库	国务院令471号，国发〔2006〕17号，财综〔2007〕26号，财综〔2008〕17号，财综〔2008〕29号、30号、31号、32号、33号、34号、35号、64号、65号、66号、67号、68号、85号、86号、87号、88号、89号、90号，财综〔2009〕51号、59号，财综〔2010〕15号、16号、43号、113号，财综函〔2010〕10号、39号，财税〔2016〕11号，财税〔2016〕13号，财税〔2017〕18号
14	残疾人就业保障金	缴入地方国库	《残疾人就业条例》，财税〔2015〕72号，财综〔2001〕16号，财税〔2017〕18号，财税〔2018〕39号，2019年公告第98号
15	森林植被恢复费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《森林法》，《森林法实施条例》，财综〔2002〕73号，财税〔2015〕122号
16	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	缴入中央国库	《可再生能源法》，财综〔2011〕115号，财建〔2012〕102号，财综〔2013〕89号，财综〔2013〕103号，财税〔2016〕4号，财办税〔2015〕4号，财税〔2018〕147号，财建〔2020〕4号，财建〔2020〕5号
17	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	缴入中央国库	《海洋环境保护法》，《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环境管理条例》，财综〔2012〕33号，交财审发〔2014〕96号，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14号，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30号
18	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	缴入中央国库	《核安全法》，财综〔2010〕58号，财税〔2018〕147号
19	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	缴入中央国库	《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》，财综〔2012〕34号，财综〔2012〕48号，财综〔2012〕80号，财综〔2013〕32号，财综〔2013〕109号，财综〔2013〕110号，财综〔2014〕45号、财税〔2015〕81号，财政部公告2014年第29号，财政部公告2015年第91号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41号，海关总署公告2012年第33号，财税〔2021〕10号